



## 萨斯喀彻温省销售税

### 标准率

萨斯喀彻温省销售税 (PST) 税率为 6%。

### 临界点

在萨斯喀彻温省运营的所有企业都必须获得财政部的许可或注册以用于 PST 目的。

位于萨斯喀彻温省以外、在该省进行零售销售或在该省租赁应税商品(包括有形动产、应税服务或为在萨斯喀彻温省使用或消费或与萨斯喀彻温省相关)而购买的保险合同的企业, 必须获得许可 征收萨斯喀彻温省销售税。

### 免税产品和服务的销售

萨斯喀彻温省有一些免征 PST 的商品, 包括基本杂货、阅读材料、农业设备以及处方药和药品。

### 在线市场

电子分销平台和在线住宿平台的运营商以及在线市场服务商必须获得许可才能收取和汇出萨斯喀彻温省 PST。

住宿服务提供商或市场卖家负责通过所有其他渠道征收和缴纳萨斯喀彻温省销售税，包括通过未注册的在线住宿平台和未注册的市场服务商进行的销售。

## 销售税缴纳和申报日期

企业必须在萨斯喀彻温省每月、每季度或每年提交 PST 申报表，具体取决于其每年报告的税额，如下：

- 每月 – 每年超过 12,000 加元。
- 每季度 – 从 4,800 加元到 12,000 加元。
- 每年 – 低于 4,800 加元。

在萨斯喀彻温省，提交和缴纳 PST 的截止日期是报告期后下个月的 20 日。

## 罚款和利息

对于不征收和缴纳向萨斯喀彻温省消费者销售应缴税款的非居民企业，除了应缴税款外，在审计中还可能会被征收罚款和利息费用。

萨斯喀彻温省的 PST 罚款和利息费用适用于未在到期日之前汇出的税款。每个纳税申报期将被处以应缴税款 10% 的罚款，最高可达 500 加元。





















